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鼎贸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鼎贸”）。
本次担保不存在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为深圳鼎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2,00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深圳鼎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6,500.00 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后的累计担保金额，均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不存在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24 年 1 月 4 日，本公司与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以下简称“玉山东莞分行”）签署《保证合同》，约定为本公司子公司深圳鼎贸同玉山东莞分行签署的《授信协议》提供担保，公司子公司深圳鼎贸向玉山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000.00 万元整，用于贸易融资、保函、资金、票据等业务，该额度授信期限至 2024 年 11 月 8 日届满，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事项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预计担保总额度的议案》，同意 2023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间互相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 50 亿元，其中对深

圳鼎贸担保不超过 80,000.00 万元。股东大会同时授权董事长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担保事项及金额均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深圳鼎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80,000.00 万元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深圳鼎贸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总额为 6,500.00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73,500.00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鼎贸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561757746
成立时间	2012年10月31日
法定代表人	陈志豪
实收资本/注册资本	500万元/5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南源新村南贤商业广场A座602
股东构成	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机电设备及配件、管道设备、制冷设备、供暖设备、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无

深圳鼎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9-30（未经审计）	2022-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8,735.87	9,004.98
负债总额	3,612.05	3,612.76
净资产	5,123.82	5,392.22

项目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448.73	11,703.66
净利润	531.59	1,848.13

截至本公告日，深圳鼎贸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玉山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债务人：深圳市鼎贸贸易有限公司

2、担保额度：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造成债权人的损失和其它所有应付费用等，亦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5、保证责任期间：本担保合同确定的主债权之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6、是否有提供反担保：无。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深圳鼎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方面实施全面有效的风险控制。本次为深圳鼎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其偿还债务的能力，认为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2023年4月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被担保人日常营运资金需求而做出

的，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本次提供担保是为了解决子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为其担保融资，不存在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上述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2,668.13万元，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62,668.1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2.0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